

2017 年度

福建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3
一、	部门主要职责	3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三、	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4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预算表	4
一、	收支预算总表	4
二、	收入预算总表	6
三、	支出预算总表	7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8
五、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8
六、	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	9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9
八、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经济分类情况表	11
九、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2
一、	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2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3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3
四、	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3
五、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3
六、	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4
七、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一) 制定本行政区域福利彩票销售管理办法和工作规范。
- (二) 向彩票发行机构提出停止彩票品种或者变更彩票品种审批事项的建议。
- (三) 向同级财政部门提出本行政区域彩票销售实施方案，经审核后组织实施。
- (四) 负责本行政区域福利彩票销售系统的建设、运营和维护。
- (五) 负责实施本行政区域福利彩票的销售系统数据管理、资金归集结算、销售渠道和场所规划、物流管理、开奖兑奖。
- (六) 负责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福利彩票的形象建设、彩票代销、营销宣传、业务培训、人才队伍建设等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内设 8 个部门，下设 9 个设区市管理站，其中：列入 2017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福建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自收自支	16	274

备注：在职人数包含在编人员 15 人、聘用人员 116 人、劳务派遣人员 143 人。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17 年，福建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主要任务是：围绕“强基础、挖潜力、树形象”的工作思路，以安全为核心，以销量为目标，多措并举，努力实现全省福利彩票销量平稳增长。

- （一）夯实基础，确保市场稳定发展。
- （二）深挖潜力，促进市场规模扩大和销量增长。
- （三）树立形象，深化“阳光福彩”专项行动建设成果。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17 年 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17 年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一、基本支出	
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人员支出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其中：离退休费	

省级政府性基金列入一般 公共预算		公用支出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4,299.21	其中：离退休公 务费	
省级基金预算拨款	13,641.56	二、项目支出	14,299.21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基金)	657.65		
三、财政专户拨款			
四、单位其他收入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六、财政代管资金拨款			
收入总计	14,299.21	支出总计	14,299.21

二、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 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财政代 管资金 拨款	财政专 户拨款	单位结 余结转 资金	单位其 他收入
			小计	省级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	省级 政府性 基金列 入一般 公共预 算	成品 油和 税费 改革 税收 返还	中央 财政 转移 支付 补助	小计	省级基 金预 算拨 款	中央 财政 转移 支付 补助 (基 金)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14,299.21						14,299.21	13,641.56	657.65				
750601	福建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本级）	14,299.21						14,299.21	13,641.56	657.65				

三、支出预算表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单位其他收入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省级政府性基金列入一般公共预算	成品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基金预算拨款	省级基金预算拨款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财政代管资金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小计					基金预算拨款小计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8	19
	合计			14,299.21				14,299.21	14,299.21						14,299.21	13,641.56	657.65				
750601	福建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本级)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14,299.21				14,299.21	14,299.21						14,299.21	13,641.56	657.6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17年预 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17年预 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一、基本支出	
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人员支出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 出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其中：离退休费	
省级政府性基金列入一般公共预 算		公用支出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4,299.21	其中：离退休公务费	
省级基金预算拨款	13,641.56	二、项目支出	14,299.21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657.65		
收入总计	14,299.21	支出总计	14,299.2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0		

		0		
		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公共财政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 本表列示到政府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备注：根据预算口径本表无数据。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4,299.21		14,299.21
229	其他支出	14,299.21		14,299.21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14,299.21		14,299.21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14,299.21		14,299.21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一、工资福利支出	0
基本工资	0
津贴补贴	0

奖金	0
社会保障缴费	0
伙食费	0
伙食补助费	0
绩效工资	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0
办公费	0
咨询费	0
电费	0
邮电费	0
物业管理费	0
差旅费	0
维修（护）费	0
租赁费	0
会议费	0
培训费	0
公务接待费	0
专用材料费	0
被装购置费	0
劳务费	0
委托业务费	0
工会经费	0
福利费	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离休费	0

退休费	0
退职（役）费	0
抚恤金	0
生活补助	0
救济费	0
医疗费	0
助学金	0
奖励金	0
生产补贴	0
住房公积金	0
提租补贴	0
购房补贴	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四、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
事业单位补贴	0
五、基本建设支出	0
办公设备购置	0
六、其他资本性支出	0
办公设备购置	0
七、其他支出	0
其他支出	0
总计	0

备注：根据预算口径本表无数据。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经济分类情况表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经济分类情况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0
3、公务用车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备注：根据预算口径，本表无数据。

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本单位无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省福彩中心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17 年省福彩中心部门收入预算为 14,299.21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4,299.21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3,016.06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746.12 万元，业务支出 10,537.03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17 年度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14,299.21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包括：

（一）人员支出 3,016.06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社会保障缴费及住房公积金缴纳等支出。

（二）日常公用支出 746.12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的办公费、水电费、差旅费、邮电费、会议（培训）费等日常办公所需支出。

（三）业务支出 10,537.03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建设及彩票印制费、彩票物流管理费、广告费、市场营销费、市场宣传推广费、彩票销售系统建设和运行维护费、技术服务费、专线通讯费等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17 年度没有使用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的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17 年度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7 年省福彩中心部门共设置 13 个项目绩效目标（注：包括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分别是 项目，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4,299.21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使用方向	项目年度绩效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实施期绩效目标值	当年度绩效标准	当年度绩效目标值
**	**	**	**	**	**	**	**	**
福彩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中央补助）	彩票销售渠道建设	投入	成本目标	目标1	电脑票销售渠道建设投入457.65万元	电脑票销售渠道建设投入457.65万元	电脑票销售渠道建设投入457.65万元	电脑票销售渠道建设投入457.65万元
福彩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经营性业务支出	投入	成本目标	目标1	福利彩票销售系统的基本建设、运行和维护工作	投入2284.92万元	项目延续	投入2284.92万元
福彩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经营性业务支出	投入	成本目标	目标2	彩票销售渠道建设和场所规划、彩票印制及物流管理等工作	投入1276万元	项目延续	投入1276万元
福彩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中央补助）	彩票销售渠道建设	投入	成本目标	目标2	即开票销售渠道建设投入200万元	即开票销售渠道建设投入200万元	即开票销售渠道建设投入200万元	即开票销售渠道建设投入200万元

福彩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经营性业务支出	投入	成本目标	目标3	福利彩票的形象建设, 市场营销、市场推广宣传推广等其它工作	投入 6083.04万元	项目延续	投入 6083.04万元
福彩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经营性业务支出	投入	成本目标	目标4	信息网络构建及其它	投入 790 万元	项目延续	投入 790 万元
福彩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中央补助)	彩票销售渠道建设	产出	数量目标	目标3	改善全省电脑票网点环境, 覆盖省内10%销售网点, 达760家投注站点	改善全省电脑票网点环境, 覆盖省内10%销售网点, 达760家投注站点	改善全省电脑票网点环境, 覆盖省内10%销售网点, 达760家投注站点	改善全省电脑票网点环境, 覆盖省内10%销售网点, 达760家投注站点
福彩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中央补助)	彩票销售渠道建设	产出	数量目标	目标4	改善全省即开票销售厅环境, 全省销售厅数量达到70家	改善全省即开票销售厅环境, 全省销售厅数量达到70家	改善全省即开票销售厅环境, 全省销售厅数量达到70家	改善全省即开票销售厅环境, 全省销售厅数量达到70家
福彩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经营性业务支出	产出	数量目标	目标5	彩票销售渠道建设和场所规划、彩票印制及物流管理等工作	2017年新增投注站点200个, 新增就业岗位400个。	项目延续	2017年新增投注站点200个, 新增就业岗位400个。

福彩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经营性业务支出	产出	数量目标	目标6	提高彩票销量, 筹集公益金	实现 2017 年销量达 53 亿元以上, 筹集公益金 14.5 亿, 发行费收入 7.8 亿。	项目延续	实现 2017 年销量达 53 亿元以上, 筹集公益金 14.5 亿, 发行费收入 7.8 亿。
福彩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经营性业务支出	产出	质量目标	目标7	福利彩票销售系统的基本建设、运行和维护工作	确保彩票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100%。	项目延续	确保彩票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100%。
福彩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经营性业务支出	效益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目标8	服务彩民	营造福彩整体团队建设, 更好为彩民服务, 加快福彩诚信文化发展进程。	项目延续	营造福彩整体团队建设, 更好为彩民服务, 加快福彩诚信文化发展进程。
福彩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经营性业务支出	效益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目标9	福利彩票的形象建设, 市场营销、市场宣传推广等其它工作	扩大信息发布渠道, 满足彩民信息需求, 提升福彩品牌形象。	项目延续	扩大信息发布渠道, 满足彩民信息需求, 提升福彩品牌形象。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本单位 2017 年度没有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的情况。

3. 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

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